

韶关市财政局文件

韶财行〔2018〕55号

关于下达 2018 年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(第二批)的通知

有关县(市、区)财政局:

根据《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大旅游的实施意见》(韶府〔2017〕11号)及《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发展乡村旅游的指导意的通知》(韶府办〔2016〕50号)有关要求,根据市旅游局申请,现将2018年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(第二批)下达给你们(详见附件),资金列入2018年度“2160599—其他旅游业管理和服务支出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。请有关县(区)与本地区旅游部门做好衔接,按规定将资

金额度下达到相关单位，并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，定期反馈有关情况，严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2018 年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安排表（第二批）



附件

2018 年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安排表 (第二批)

序号	县区	项目名称	金额 (万元)	备注
1	仁化县	第二届“丹霞山杯”摄影大展	18	
2	南雄市	“重走长征路、再创新辉煌”徒步活动	10	
合 计			28	

信息公开方式： 依申请公开

韶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8 年 8 月 2 日印发
